



181212051124

检 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AHAC-HJ2102020-2

项目名称 安徽昊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
一号烟气排放口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比对检测项目

委托单位 安徽昊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

环境检测

报告日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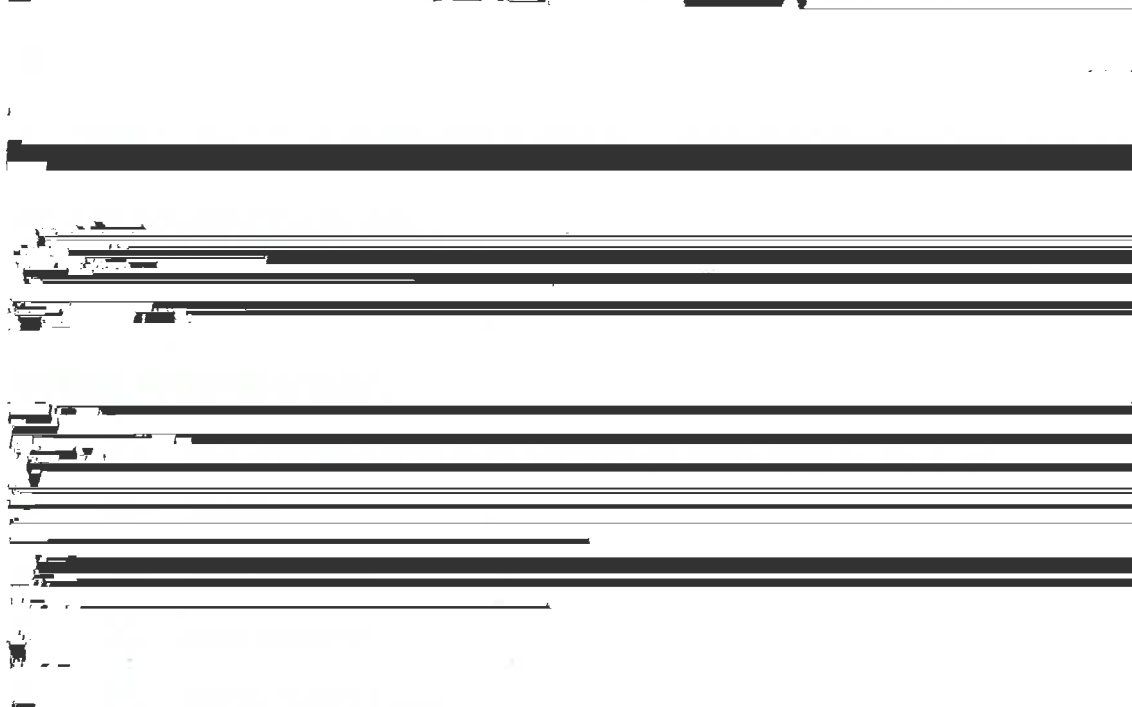
2021 年 03 月 17 日

安徽

限公司

报 告 说 明

- 1、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和签发人签字（或签章）无效。
- 2、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- 3、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作为广告宣传、法庭举证、仲裁及其他相关活动。
- 4、未经本公司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；复制件需重新加盖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确认。
- 5、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在报告收到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6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，所有样品超过相关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。
- 7、本公司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，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；采样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



一、项目信息

项目名称	阜阳市颍东区安徽昊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
建设单位	安徽昊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
委托单位	安徽昊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
检测目的	委托检测
检测依据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4675-1993)
检测项目	氨、硫化氢、臭气浓度
检测地点	阜阳市颍东区安徽昊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
检测时间	2021.03.09
检测人员	王超、王超
检测仪器	便携式恶臭检测仪
检测结果	氨：0.001mg/m ³ ，硫化氢：0.001mg/m ³ ，臭气浓度：0.001
检测结论	符合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4675-1993)要求
检测费用	1000元
检测单位	安徽昊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
检测日期	2021.03.11

项目地址	阜阳市颍东区
受检单位名称	安徽昊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
样品类型	废气
样品性状	完好
采样/现场检测时间	2021.03.09
实验室分析时间	2021.03.11

四、标准依据

检测项目			技术要求
	二氧化硫	准确度	排放浓度 $\geq 250\mu\text{mol/mol}$ (715mg/m ³) 时, 相对准确度 $\leq 15\%$
			$50\mu\text{mol/mol}$ (143mg/m ³) $\leq$ 排放浓度 $< 250\mu\text{mol/mol}$ (715mg/m ³) 时, 绝对误差不超过 $\pm 20\mu\text{mol/mol}$ (57mg/m ³)
			$20\mu\text{mol/mol}$ (57mg/m ³) $\leq$ 排放浓度 $< 50\mu\text{mol/mol}$ (143mg/m ³) 时, 相对误差不超过 $\pm 30\%$
			排放浓度 $< 20\mu\text{mol/mol}$ (57mg/m ³) 时, 绝对误差不超过 $\pm 6\mu\text{mol/mol}$ (17mg/m ³)
气态污染物 CEMS	氮氧化物	准确度	排放浓度 $\geq 250\mu\text{mol/mol}$ (513mg/m ³) 时, 相对准确度 $\leq 15\%$
			$50\mu\text{mol/mol}$ (103mg/m ³) $\leq$ 排放浓度 $< 250\mu\text{mol/mol}$ (513mg/m ³) 时, 绝对误差不超过 $\pm 20\mu\text{mol/mol}$ (41mg/m ³)
			$20\mu\text{mol/mol}$ (41mg/m ³) $\leq$ 排放浓度 $< 50\mu\text{mol/mol}$ (103mg/m ³) 时, 相对误差不超过 $\pm 30\%$
			排放浓度 $< 20\mu\text{mol/mol}$ (41mg/m ³) 时, 绝对误差不超过 $\pm 6\mu\text{mol/mol}$ (12mg/m ³)
其它气态污染物	准确度	相对准确度	相对准确度 $\leq 15\%$
			$> 5.0\%$ 时, 相对准确度 $\leq 15\%$
			$\leq 5.0\%$ 时, 绝对误差不超过 $\pm 1.0\%$
			排放浓度 $> 200\text{mg/m}^3$ 时, 相对误差不超过 $\pm 15\%$
氧气 CMS	O ₂	相对准确度	$100\text{mg/m}^3 < \text{排放浓度} < 200\text{mg/m}^3$ 时, 相对误差不超过 $\pm 20\%$

五、检测结果

烟气 CEMS 比对检测结果

CEMS 基本资料								
烟气 CEMS 标示-制造单位					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		
型号					SCS-900C			
系列编号					CT2014-CH273 (F1-ED-1485)			
CEMS 主要仪器工作原理								
仪器名称					原理			
颗粒物					前散射原理			
氮氧化物					非分散红外吸收法			
二氧化硫					非分散红外吸收法			
氧量					电化学法			
烟气流速					矩阵式多点差压法			
烟气温度					铂电阻法			
含湿量					阻容法			
项目	采样时段	CEMS 数据	参比法数据	绝对误差	单位	限值	误差	结果
氮氧化物	14:50-14:55	28.13	24	4	mg/m³	绝对误差不超过±6μmol/mol (12mg/m³)	2mg/m³	合格
	15:00-15:05	26.23	28	2				
	15:10-15:15	26.57	26	1				
	15:20-15:25	27.94	22	6				
	15:29-15:34	27.90	27	1				
	15:40-15:45	27.80	24	4				
	平均值	27.43	25	2				
二氧化硫	14:50-14:55	5.46	5	0	mg/m³	绝对误差不超过±6μmol/mol (17mg/m³)	1mg/m³	合格
	15:00-15:05	5.72	6	0				
	15:10-15:15	5.51	4	2				
	15:20-15:25	5.56	5	1				
	15:29-15:34	5.72	7	1				
	15:40-15:45	5.58	5	1				
	平均值	5.59	5	1				
氧量	14:50-14:55	8.15	8.2	0.0	%	相对准确度<15%	2.8%	合格
	15:00-15:05	8.14	8.0	0.1				
	15:10-15:15	8.14	8.3	-0.2				
	15:20-15:25	8.14	8.1	0.0				
	15:29-15:34	8.14	8.4	-0.3				
	15:40-15:45	8.15	8.3	-0.2				
	平均值	8.14	8.2	-0.1				

项目	采样时段	CEMS 数据	参比法数据	绝对误差	单位	限值	误差	结果
颗粒物	14:48-14:58	1.88	4.6	-2.7	mg/m ³	绝对误差不超过±5mg/m ³	-3.1mg/m ³	合格
	15:00-15:10	1.87	5.5	-3.6				
	15:12-15:22	1.87	4.9	-3.0				
	平均值	1.87	5.0	-3.1				
流速	14:48-14:58	9.13	9.5	-0.4	m/s	相对误差不超过±12%	-3.2%	合格
	15:00-15:10	9.13	9.2	-0.1				
	15:12-15:22	9.14	9.4	-0.3				
	平均值	9.13	9.4	-0.3				
温度	14:48-14:58	42.72	43	0	℃	绝对误差不超过±3℃	0℃	合格
	15:00-15:10	42.73	44	-1				
	15:12-15:22	42.74	43	0				
	平均值	42.73	43	0				
湿度	14:48-14:58	3.18	3.1	0.1	%	绝对误差不超过±1.5%	0.0%	合格
	15:00-15:10	2.82	3.0	-0.2				
	15:12-15:22	3.27	3.1	0.2				
	平均值	3.09	3.1	0.0				

标准气体名称	标气浓度值 (mg/m ³)	测量值 (mg/m ³)	相对误差 (%)	结果
SO ₂	50	48	-4.0	合格
NO	200	202	1.0	合格
NO ₂	200	202	1.0	合格

参比方法	所用仪器名称	型号	原理	方法依据
NO _x	自动烟尘气测试仪		定电位电解法	HJ693-2014
SO ₂	(校准证书编号: YX920025036-006)	3012H	定电位电解法	HJ57-2017
O ₂			定电位电解法	HJ/T397-2007
颗粒物	便携式大流量低浓度		重量法	HJ 836-2017
流速	烟尘自动测试仪	3012H-D	皮托管差压法	HJ/T397-2007
温度	(检定证书编号: HX920029943-002)		热电效应	GB/T16157-1996
含湿量			干湿球法	GB/T16157-1996

结论 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、氧量、颗粒物、流速、温度、湿度比对结果合格。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编制:



审核:

批准:

日期

0